附件4

**铁岭县2023年粮改饲项目承担单位承诺书**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本单位符合省、县2023年“粮改饲”项目实施方案规定的补助对象要求，自愿参加该项目，将严格按照县局要求，年内种植（收购）全株玉米（ 饲草） 亩，完成全株玉米青贮饲料收贮 吨、饲草青贮收贮 吨、干草收贮 吨，并保证于 月 日前完成全部贮制工作。随时接受有关部门指导、检查、验收，会拍摄并留存收贮全过程影像资料。若达不到验收标准自愿退出，不享受项目补助政策。

特此承诺。

项目承担单位：

项目负责人：

法人代表：

年 月 日